

**策略發展委員會
青年人的教育、就業和發展機會**

(跟進討論)

(譯本)

引言

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發會)於 2013 年 9 月 14 日的上次會議上，曾討論「青年人的教育、就業和發展機會」的議題(文件編號：CSD/1/2013)。會議結束時，主席建議在數周後再開會繼續討論該議題。會後，秘書處請委員就下列事宜提出意見：

- 青年人獲提供的教育和就業機會
- 教育與就業的關聯
- 青年人如何通過工作或學習到海外(包括內地)歷練
- 為來自綜援家庭的高等教育院校學生提供學生貸款
- 通過社交媒體向青年人發放教育和就業的資訊

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決策局提供的資料

2. 秘書處收到下列八份由委員提交的意見書：

- (a) 鍾逸傑爵士就上次會議席上各項提出的意見，建議政府可採取的行動(已於 2013 年 10 月 9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 (b) 蒲祿祺先生就上次會議席上各項提出的意見，建議政府可採取的行動(已於 2013 年 10 月 11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 (c) 陳健波議員就上次會議席上各項提出的意見，建議政府可採取的行動(已於 2013 年 10 月 8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 (d) 程介明教授提供受訪討論其「後工業時代的學習與社會」一文要旨的訪問記錄本(程教授已於 2013 年 10 月 1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 (e) 張國柱議員提交一份題為「青年人的教育、就業和發展機會」的文件（已於 2013 年 10 月 8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 (f) 沈聯濤先生及謝祖堉博士提交一份題為「通過為中小企締造對創新發明有利的環境，促進香港的策略發展」的文件（沈先生已於 2013 年 9 月 27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 (g) 施倍德博士就上次會議席上各項提出的意見，建議政府可採取的行動（已於 2013 年 10 月 11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以及
- (h) 謝祖堉博士就上次會議席上各項提出的意見，建議政府可採取的行動（已於 2013 年 10 月 9 日向委員傳閱該文件）。

3. 為方便討論，秘書處已要求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和民政事務局，就上次會議討論事項相關的問題給予答覆。有關問題及局方提供的資料載於附件 A 至附件 G，供委員參考。

討論事項

4. 現請委員就下列問題提出意見和建議：

- (a) 除政府已做的工作外，我們還可再推出何種政策和措施，以增加本港青年人的就業和事業發展機會？
- (b) 政府雖然努力宣傳為青年人提供的培訓機會和就業服務，但有些青年人未必十分清楚這些情況。我們還可

通過何種渠道接觸更多青年人，協助他們善用現有的培訓機會和就業服務？

- (c) 我們必須令青年人對未來感到有希望，並鼓勵他們規劃人生和事業。政府可如何加強與青年人溝通，以及鼓勵和激發他們？

策略發展委員會秘書處

2013 年 10 月

青年人獲提供的教育、就業服務和工作

- (1) 中學、專業學院、教資會資助院校及其他高等教育院校提供的學額數目為何？

教育局的回應：

政府致力為中學畢業生提供優質、靈活、多元和多階進出的升學途徑。現時，本港有 17 所擁有本地學位頒授權的專上院校。在 2013/14 學年，各院校合共提供約 22 260 個全日制經本地評審的公帑資助和自資學士學位課程收生學額。此外，約 22 所院校在 2013/14 學年合共開辦約 39 500 個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副學位課程學額。此外，職業訓練局（職訓局）現時提供約 45 000 個全日制學額，並開辦為特定行業和特定科目而設的短期培訓課程，當中包括約 200 000 個培訓名額。此外，共有七所自資院校開辦毅進文憑課程，每年提供約 5 000 個學額。

在 2012/13 學年，普通中學提供的學額總數為 470 964。

- (2) 除繼續在傳統學校升學外，修畢中三的學生還可入讀何種院校，以接受職業教育／訓練或其他類別的教育／訓練？

教育局的回應：

職訓局為中三離校生提供全日制的職業教育，例如中專教育文憑及基礎文憑課程，以協助他們掌握日後升學或就業所需的知識及技能。

毅進文憑課程的對象是(a)中六離校生及(b)年滿 21 歲的成年人(成年人不論教育程度均可報讀)。因此，完成中三後離校的人士可於年滿 21 歲時報讀該課程。

- (3) 就修畢中三並決定投身社會的學生而言，他們可找到的工作主要為何種類別？是否有任何工作規定最低年齡為 15 歲以

上，比方說只能由 18 歲以上人士擔任？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一般而言，年滿 15 歲或以上並完成中三課程的青少年可自由選擇其喜愛的工作。根據勞工處的資料，約六成年齡介乎 15 至 19 歲的登記求職人士希望尋找服務性行業工作，如售貨員/店務員或侍應等。

另一方面，附屬於《僱傭條例》的《僱用青年（工業）規例》監管受僱於工業界年滿 15 歲但未滿 18 歲的青少年，禁止他們受僱於危險行業，例如鑄修鍋爐、製造玻璃、水銀和硫酸等，及搬動對他們的年齡和體格來說過重的物品，條例亦對他們的工作及休息時間加以管制。此外，受僱於地盤或在持有酒牌的食肆工作的青少年須年滿 18 歲。

- (4) 勞工處在訓練、升學就業輔導、就業選配等方面為青年人(主要為 15 至 24 歲)提供了何種就業服務？他們可選擇的工作主要為何種類別？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為協助青少年人尋找工作及提升就業競爭力，勞工處推行「展翅青見計劃」及開設兩所名為「青年就業起點」的青年就業資源中心。

「展翅青見計劃」為 15 至 24 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離校青少年，提供一站式和多元化的職前和在職培訓，幫助青少年認識自我，以豐富他們的工作技能及經驗。計劃全年收生。青少年參加計劃可獲取的服務包括：職前培訓課程(學員完成培訓課程而出席率達 80%或以上可獲得培訓津貼)；為期一個月的工作實習訓練(成功完成實習的學員可獲得 3,000 元津貼)；為期 6 至 12 個月的有薪在職培訓；上限達 4,000 元的職外培訓課程及考試費津貼；及由註冊社工提供擇業導向及就業支援的個案管理服務。

「展翅青見計劃」下提供的主要職位空缺包括店舖銷售員、營業代表、技術員、侍應、文職及廚房助理等。

除了推行展翅青見計劃外，勞工處亦於旺角及葵芳開設了兩所「青年就業起點」。「青年就業起點」旨在為 15 至 29 歲的青少年提供一站式求職擇業及自僱支援服務，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協助他們掌握勞動市場的最新就業資訊及規劃個人事業路向。「青年就業起點」為青年人提供廣泛的服務，包括職業潛能評估及指導、專業輔導、增值培訓、培養核心工作價值觀、提升求職技巧及自僱支援服務，以及提供最新就業市場資訊。

青少年除可享用專為他們而設的就業服務外，亦可使用勞工處為求職人士提供的一系列就業服務。他們可透過勞工處轄下的 12 所就業中心、兩所分別為飲食業及零售業而設的行業性招聘中心、電話就業服務中心、「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式，以及設置於全港多個地點的「搵工易」空缺搜尋終端機，尋找合適的職位空缺。此外，勞工處亦會定期舉辦大型招聘活動，當中包括針對青少年就業需要而設的招聘會。

(5) 政府／法定組織／非政府組織／私營機構為青年人提供何種學徒訓練／見習員訓練計劃？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學徒制度條例》(第 47 章)(條例)在 1976 年制定，旨在規管學徒訓練計劃。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按該條例推行學徒訓練計劃。目前，該條例訂有 45 個指定行業。這些指定行業的僱主，須與 14 至 18 歲的青少年(學徒)訂立學徒訓練合約。該合約必須向學徒事務專員(專員)註冊。註冊的學徒訓練合約，以及註冊學徒的僱用及訓練事務，須符合該條例的規定，並受專員監管。

此外，並非該條例指定行業(「非指定行業」)的學徒的僱主，亦可自願註冊合約。現時已有 91 個「非指定行業」向專員登記合約。截至 2013 年 3 月，學徒有 3 400 多人，當中約 1 600 人受僱於「指定行業」，約 1 800 人受僱於「非指定行業」。

為協助青年人投身服務行業，職訓局於 2011 年年底以試點形式推出為期兩年的服務行業「見習員訓練計劃」，以美容

及美髮業為起點，為 15 歲或以上的青年人提供在職培訓及相關的專業教育。至今約有 250 名學員按見習員訓練試點計劃接受訓練。職訓局現正檢討見習員訓練試點計劃，並正在諮詢相關業界考慮把計劃推展至其他服務行業(如零售業等)。

向青年人發布教育、就業和其他的資訊

- (1) 政府通過何種渠道向青年人宣傳有關教育、職業及就業服務的各種資訊？

民政事務局的回應：

行政長官在 2013 年施政報告中提到，「我們的政策應聚焦青年的發展機會，提倡多元卓越文化，讓年青人在升學和就業方面有各種機會，發揮潛能」。

近年來，很多非政府機構及專上院校均致力加強向青年人宣傳升學及就業資訊，以協助他們透過掌握更全面的資訊作合適的選擇。這些計劃通常稱為「生涯規劃」或「職業規劃」活動。由於現行資歷架構下有多元化的教育及職業訓練機會予中學畢業生選擇，故這類活動通常為高中學生安排，主要因為他們較成熟，以及即將完成中學教育，須決定未來職業發展的路向。

我們曾與非政府機構及相關持份者討論，發現社會上仍存有一種錯誤觀念，認為入讀大學是成功的唯一途徑，忽視了資歷架構下各式各樣為不同興趣和抱負的青年人而設的課程。很多時候，這些行業的薪酬和重要性，不一定比傳統上受社會重視的職業遜色。

我們應考慮加強宣傳升學及就業資訊，使青年人懂得選擇最适合自己的路。此外，由於家長的意見往往對青年人升學及就業舉足輕重，我們亦應向家長傳遞有關資訊。為有效幫助青年人及家長了解各種專上教育及就業機會，我們應利用非政府機構近年來所累積的經驗及網絡，與中學合作舉辦這類與升學及就業相關的活動。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勞工處一直透過多元化的渠道向青年人宣傳及推廣其就業服務，其中包括：在受歡迎的網站、青年雜誌、學校刊物及公共交通工具刊登廣告；在大型商場、戲院、大廈外牆播放宣

傳短片；在全港多個地方包括街道、大廈外牆、行人天橋、隧道及郵箱等地方展示宣傳海報、橫額及貼紙；於政府部門、培訓機構、青年中心、學校、屋邨以至公共事業的收費帳單派發宣傳單張；以及向目標青少年發出宣傳電郵及電話短訊等。

除使用大眾媒介外，勞工處在推廣青年就業方面亦主動與各相關人士如就業輔導老師及教育局保持緊密聯繫。我們定期到學校為學生及就業輔導老師舉辦就業講座，又透過舉辦毅進課程及提供副學位課程的機構發放就業資訊。由於「展翅青見計劃」透過不少從事青年工作的非政府組織向學員提供培訓課程及個案管理服務，這些機構及組織亦協助我們推廣青年就業服務。

- (2) 請列出與青年事務相關，可供青年人取得教育／就業或其他資訊的本港政府／非政府組織的網站。

教育局的回應：

專上教育相關網站 —

<http://www.ugc.edu.hk/big5/ugc/index.htm>

www.ipass.gov.hk

<http://www.gov.hk/tc/residents/education/preprimary/#/tc/residents/education/postsecondary/>

<http://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local-higher-edu/institutions/index.html>

<http://www.jupas.edu.hk/tc>

http://www.hkeaa.edu.hk/tc/Resources/useful_links/

有關毅進文憑課程的資料全年刊載於下列網站 —

- 毅進文憑課程資料網站

<http://www.yijin.edu.hk/eindex.html>

- 新學制網上簡報

<http://334.edb.hkedcity.net/EN/pathways-06.php>

<http://334.edb.hkedcity.net/s6/EN/index.php>

http://334.edb.hkedcity.net/doc/eng/nas_at_career_mapping_eng_booklet.pdf

- 香港政府一站通

<http://www.gov.hk/en/residents/education/preprimary/#/en/residents/education/continuinged/>

- 政府青少年網站
<https://www.youth.gov.hk/tc/info-centre/education/continuing-education.htm>
- E 導航
<http://enavigator.edb.hkedcity.net/main/index.php>

在報名期間(通常為每年六月至九月)，毅進文憑課程資料亦會在下列網站刊載—

- 毅進文憑報名網站(只在報名期間運作)
<http://www.yjd.edu.hk>
- E-APP 網站：專上課程電子預先報名平台
<http://www.eapp.gov.hk>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附錄臚列了勞工處「互動就業服務」、「展翅青見計劃」及「青年就業起點」，效率促進組的「政府青少年網站」(Youth.gov.hk)，以及勞工處委任的「展翅青見計劃」培訓機構及「青年就業起點」營運機構的網頁。但清單並非詳盡無遺。

此外，僱員再培訓局和持續進修基金的網址如下：

僱員再培訓局：<http://www.erb.org/>

持續進修基金：<http://www.sfaa.gov.hk/cef/>

附件 B 的附錄

由政府／非政府組織提供青年服務的網站

組織 / 單位名稱	網站
勞工處互動就業服務	http://www.jobs.gov.hk
勞工處展翅青見計劃	http://www.yes.labour.gov.hk
勞工處青年就業起點	http://www.e-start.gov.hk
政府青少年網站	http://www.youth.gov.hk
循道衛理中心	http://www.methodist-centre.com/cies/index.html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http://www.ymcahk.org.hk/main_e.html
香港小童群益會	http://bgcadev.smarkglobal.com/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 牛頭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http://www.ktmss.org.hk/
基督教協基會社會服務部	http://www.cubc.org.hk/web/main.php
基督教勵行會	http://www.cats.org.hk/
新界社團聯會再培訓中心	http://www.ntarc.org/service.htm
香港職工會聯盟	http://www.hkctu.org.hk/cms/index.jsp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http://www.hkct.edu.hk/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http://ywca.org.hk/Templates/ywca/Default.aspx
香港童軍總會 - 童軍知友社	http://www.sahkfos.org/sahk/tc/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http://www.skhlmc.org/chi/default.asp
香港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http://hkeds.org/news.aspx?id=1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	http://www2.skhwc.org.hk/site/portal/Site.aspx?id=H8-224&lang=zh-TW
香港工會聯合會職業再訓練中心	http://www.ftu.org.hk/zh-hant/
救世軍	http://www.salvationarmy.org.hk/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http://www.cfsc.org.hk/b5_index.php

組織 / 單位名稱	網站
香港青年協會	http://www.hkfyg.org.hk/
香港仔街坊福利會社會服務中心	http://www.aka.org.hk/index.php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http://www.cys.org.hk/default.asp
浸信會愛群社會服務處	http://www.bokss.org.hk/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http://www.elchk.org.hk/service/unit_service1.php
循理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http://tmit.fmchk.org/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http://www.ymca.org.hk/
中華錫安傳道會 青少年就業培訓及創藝發展中心	http://www.hkzion.org.hk/index.asp
香港神託會	http://www.stewards.org.hk/index.php
香港傷健協會賽馬會 沙田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http://stn.hkphab.org.hk/main.html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http://www.hkflu.org.hk/home/index.php
職業訓練局	http://www.vtc.edu.hk/html/tc/index.html
香港遊樂場協會	http://hq.hkpa.hk/serviceunit.php?su_id=20
東華三院社會服務科	http://www.tungwahcsd.org/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 山景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http://sservice.hkmcadventist.org/shanking/
元朗大會堂	http://ylth.org/
禮賢會彩雲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http://cw.wd.rhenish.org/index.htm

人力推算和教育與就業關聯的統計數字

- (1) 高等教育院校的專業課程(例如醫科、牙科、法律、工程等)與較「一般性」的課程(例如科學、藝術及人文科學、社會科學等)的學位分配比率為何？曾否進行調查以追查學生在畢業後從事與所修讀學科相關行業的比率(例如在 1 000 名工程學畢業生中，有多少人真正當上工程師)？

教育局的回應：

2010/11 至 2014/15 學年按主要學科類別劃分的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的核准學額及實際收生人數，載於附錄 I。

2013/14 學年按主要學科類別劃分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學士學位及銜接學士學位課程的預計收生學額，載於附錄 II。

22 所專上院校在 2013/14 學年合共開辦逾 320 個副學位課程，其中大部分為高級文憑課程，這些課程有至少六成的內容屬專門性質(例如專修科目、專業訓練、職業技能等)。較為人熟悉的例子包括航空及環球物流高級文憑、國際款待業管理(酒店、旅遊及康樂)高級文憑等。此外，本地專上院校及若干其他教育機構(例如私家醫院)也開辦普通科護理高級文憑等專業副學位課程。

- (2) 根據人力推算進行高等及專業教育的規劃時所採用的機制／方法為何？舉例說，2012 年 4 月，政府發表了 2018 年人力資源推算報告(http://www.lwb.gov.hk/report/mp2018_tc.pdf)；政府現時如何利用此報告，覆檢教資會資助院校開辦的課程、專業教育課程及學徒／見習員訓練計劃？

教育局的回應：

八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一般以三個學年為一周期，進行學術規劃。整體來說，教資會資助界別高度自主，可因應社會需求及院校本身的發展策略開辦不同學科的課程。政府不會為分配教資會資助院校學額而指定個別學科的人力需求，只有符合下列特殊準則的少數專業(例如醫

療及教師培訓)除外 -

- (a) 公營機構為主要僱主，教資會資助界別是開辦相關教育課程的主要機構；
- (b) 特定學科的學額單位成本特別高；或
- (c) 社會有充分理由要求確保提供充足人才。

自資專上院校在學術規劃和行政上享有高度自主權。一般來說，專上課程的營辦和安排取決於辦學團體的辦學目的、課程需求和個別院校的發展策略。自資界別能迅速回應社會不斷轉變的需求，為本港勞動人口以至社會大眾提供各類持續及專業教育和終身學習機會，對提高香港人力資源的質素起關鍵作用。

職訓局轄下設有 21 個訓練委員會，就所屬行業的人力供求及培訓需要提供意見，並就如何配合這些需求提出建議。訓練委員會會定期進行相關行業的人力調查並發表報告，以供行業和教育及培訓機構參考。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人力資源推算從宏觀層面評估本港未來中期人力供求方面的大致趨勢，以及在不同教育程度的人力資源供求上可能出現的差額。政府的決策局及部門和其他持份者，在進行研究各個行業的人力情況及制定相關計劃時可參考人力資源推算結果。職訓局亦會在制定學徒及見習員訓練計劃時，參考人力資源推算的結果。

附件C的附錄I

**表1：2012/13至2014/15學年
按修課程度劃分的教資會資助課程核准學額指標**

修課程度	(相當於全日制)		
	學年		
	2012/13	2013/14	2014/15
副學位課程	5 345	5 019	4 321
學位課程	67 432	68 883	70 757
研究院修課課程	2 281	2 193	2 193
研究院研究課程	5 595	5 595	5 595
總計	80 652	81 690	82 866

備註：

- (1) 上表所示的核准學額指標是根據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接納的預定學生人數及其後牽涉撥款並經教資會核准的院校學生人數變動而得出。
- (2) 由於進位原因，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相對的總計略有出入。
- (3) 為配合新學制的實施，教資會資助院校在2012/13學年同時錄取新舊兩制的學生。

表2：2010/11至2014/15學年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的核准學額及收生人數

學科類別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核准學額 [#]	收生人數	核准學額 [#]	收生人數	核准學額	收生人數	核准學額	收生人數
醫學	1 390	1 449	1 460	1 539	2 050	2 173	2 220	2 320
牙醫學	256	262	259	267	315	326	318	318
與醫學及衛生有關的學科	3 841	3 904	4 019	4 129	5 706	5 759	6 015	6 310
生物科學	1 939	2 029	2 002	2 116	2 478	2 667	2 517	2 605
物理科學	2 317	2 534	2 330	2 632	3 203	3 788	3 373	3 611
數學科學	1 790	2 142	1 794	2 236	2 436	3 160	2 499	2 608
電腦科學及資訊科技	2 240	2 477	2 176	2 479	2 735	3 030	2 701	2 689
工程及科技	8 177	8 911	8 094	8 923	10 651	11 304	10 812	11 093
建築學及城市規劃	978	1 105	963	1 100	1 318	1 568	1 349	1 355
工商管理	11 026	12 765	10 949	12 747	14 125	16 043	14 072	14 258
社會科學	5 196	5 960	5 158	5 990	6 872	8 056	7 179	7 484
法律	975	1 023	973	1 035	1 305	1 303	1 337	1 359
大眾傳播及文件管理	1 061	1 216	1 054	1 212	1 379	1 448	1 425	1 500
語言及相關學科	4 082	4 343	3 989	4 356	5 001	5 958	4 993	5 043
人文學科	1 562	1 698	1 580	1 754	2 074	2 439	2 161	2 225
藝術、設計及演藝	1 792	1 777	1 857	1 886	2 352	2 580	2 467	2 518
教育	2 501	2 849	2 679	2 911	3 433	3 666	3 444	3 461
總計	51 124	56 442	51 335	57 311	67 432	75 269	68 883	70 757

備註：

- 由於一些教資會資助課程納入多於一個學科類別，這些課程的學生人數是按比例計算於有關學科類別內。因此，一些學科類別的學生人數為小數數值。在上表中，小數值均已約為整數，故此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相對的總計略有出入。
- 為配合新學制的實施，教資會資助院校在2012/13學年同時錄取新舊兩制的學生。
- # 數字包括一個幼兒教育學位課程，該課程部分學額是由216個副學位課程學額轉換所得。

2013/14 學年
按主要學科類別劃分
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自資學士學位課程的預計收生學額

課程種類	主要學科類別							
	醫科、 牙科和 護理科	科學科	工程及 科技科	商業及 管理科	社會 科學科	文科及 人文科學科	教育科	總計
第一年學士 學位課程學額	690	215	420	2 459	1 207	1 488	390	6 869
高年級／ 銜接學士學 位課程學額	180	612	293	4 614	843	964	112	7 618
總計	870	827	713	7 073	2 050	2 452	502	14 487

註：

1. 數字是截至 2013 年 8 月初的臨時數字。
2. 課程均納入最相關的一個學科類別之內。

就業統計數字

學位、副學位、中學及中三畢業生最新的入職薪酬中位數為何？十年前的相關數字為何？薪酬趨勢如何？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政府統計處並沒有有關畢業生起薪點的統計數字。以下為其提供在選定的年齡組別及教育程度下的就業人士（不包括全日制學生及外籍家庭傭工）於 2002 年和 2012 年的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以供參考。

年齡組別	教育程度	2002	2012
15-25 歲	專上教育 - 學位	\$11,500	\$13,000
15-25 歲	專上教育 - 非學位	\$8,000	\$9,000
15-20 歲	中五至中七	\$6,000	\$8,000
15-18 歲	中三	\$4,800	\$7,500*

附註：

- (1) 教育程度：指某人在學校或其他教育機構修讀達到的最高教育水平，不論他/她有否完成該課程。
- (2) *由於該數字乃根據少數的樣本編製所得，因此它的抽樣誤差相對較大，應作謹慎闡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教師質素

中小學教師的學歷和師資培訓為何？
(例如大學畢業生／非大學畢業生的教師人數、已經／仍未接受師資培訓的教師人數等。)

教育局的回應：

根據《教育條例》第 42 條，任何在學校任教的人士必須為檢定教員或准用教員。要註冊為檢定教員，申請人須持有師資培訓資格，例如教育學士學位或學位教師教育文憑。至於任教科中、小學的准用教員最低學歷要求為高級文憑、副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

現時，絕大部分的香港中、小學教師均已接受專業培訓及持有大學學位。在 2012/13 學年，在公營小學及中學分別有 97% (17920 名教師中有 17423 名) 及 96% (24062 名教師中有 23135 名) 的教師已接受專業培訓，而持有大學學位的教師則分別佔 94% (17920 名教師中有 16914 名) 及 98% (24062 名教師中有 23588 名)。

教育成本和對貧困學生的支援

- (1) 請提供中學、專業學院、教資會資助院校及其他高等教育院校的學費數字。

教育局的回應：

教資會資助的學士學位、研究院修課及研究院研究課程的學費是每年 42,100 元。教資會資助的副學位課程的學費，由香港城市大學和香港理工大學開辦的是每年 31,575 元，而香港教育學院的教資會資助副學位課程的學費是每年 15,040 元。

2013/14 學年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學士學位課程的平均學費介乎每年 45,000 元至 280,000 元；副學位課程的學費則介乎 37,000 元至 79,000 元。

至於職訓局開辦的職業教育課程，高級文憑課程每年學費介乎 30,250 元至 47,750 元不等，學士學位課程則介乎 63,000 元至 75,900 元不等。職訓局亦開辦不同修讀年期和程度的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作為參考，一年制基礎文憑課程的學費介乎 19,600 元至 23,300 元不等。

毅進文憑課程由開辦的院校(全部為非牟利院校)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辦。在 2013/14 學年，其中三所院校的全年學費是 31,400 元，餘下四所是 33,500 元。

自 2011/12 學年(在 2012 年完成學期)，新高中學制(即 3+3 學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已全面實施，提供資助學額給所有學生以完成高中教育。而就非公營體系的中學，附表提供 2008/09 至 2012/13 期間，按學校類別及級別劃分的每名學生全年學費中位數的數字。詳情見附錄。

(2) 學生可獲得何種財政資助(例如補助金、貸款、獎學金和扣稅)?

教育局的回應：

現時，政府透過「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分別為修讀合資格全日制公帑資助及自資經本地評審課程的清貧專上學生提供資助。在兩項資助計劃下，合資格的專上學生可獲提供助學金以協助應付學費¹及學習開支²方面的支出，以及低息貸款³協助應付生活費方面的支出⁴。除此之外，他們亦可透過「學生車船津貼計劃」申領交通費津貼。在 2012/13 學年⁵，兩個計劃共發放約 29 億元資助（包括助學金約 23 億元及低息貸款約 6 億元）予約 59 000 名學生。而「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則發放了近 1 億 6,000 萬元的資助予接近 52 000 名專上學生。整體而言，在該學年每名合資格專上學生平均獲發助學金約 40,000 元、低息貸款約 30,000 元以及車船津貼約 3,100 元。

為照顧不願意接受或未能通過「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的入息及資產審查的全日制專上學生的需要，政府亦設立「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⁶。此外，政府又為修讀其他指定的兼讀制及全日制專上和持

¹ 2013/14 學年「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學費助學金最高金額分別為 42,100 元及 68,110 元。

²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學習開支助學金最高金額按修讀科目不同，2013/14 學年由 6,350 元至 31,040 元不等。「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學習開支助學金最高金額，不論修讀科目，一律為 4,700 元。

³ 年利率為定息 1%。

⁴ 2013/14 學年的生活費貸款最高金額為 40,960 元。

⁵ 2012/13 學年的統計數字為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情況。

⁶ 現時年利率為 1.395%。此利率設在低於發鈔銀行平均最優惠貸款利率某一個百分比的水平，加上一個風險調整利率。就前者而言，該百分比為過去 10 年期間發鈔銀行的平均最優惠貸款利率與 12 個月期港元銀行同業拆息之間的平均息差，每兩年檢討一次。而後者的年利率已於 2012/13 學年由 1.5%減至 0%，於實施 3 年後作檢討。

續進修及專業教育課程（「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並不涵蓋這些課程）的合資格學生提供免入息審查貸款（即「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以繳付學費。在 2012/13 學年，三項「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共發放貸款約 13 億元予超過 27 000 名學生。

經入息及資產審查貸款及免入息審查貸款皆需於標準還款期 15 年內償還。如貸款人因經濟困難、患重病或繼續進修全日制課程而在償還貸款方面遇到困難，可申請延期還款。若申請獲准，他們可獲免息延長還款期最多兩年，即還款期最長可達 17 年。

至於以擇優為選拔基礎的獎學金，政府則透過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自資專上教育基金及準英語教師獎學金，派發公帑資助的獎學金予在港就讀專上課程的學生。每名本地學生每年的獎學金金額介乎 10,000 元至 80,000 元不等，視乎獎項類別和就讀課程而定。此外，政府亦管理多項私人捐助予專上學生在本地就讀的獎學金計劃。以尤德爵士紀念基金本地獎學金/研究生獎學金和農產品獎學基金及海魚獎學基金專上教育獎授為例，每名優秀的本科生可分別獲頒 20,000 元及 25,000 元獎學金。在派發私人捐助的獎學金時，必須嚴格執行個別基金或捐款人訂定的獎項頒授條件。政府亦協助管理私人捐助的貸款基金，為面對突發性經濟困難的專上學生提供免息貸款。

雖然政府沒有設立任何獎學金計劃，資助在香港以外地區接受專上教育的學生，但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與香港中國企業協會於 2013/14 學年推出一項助學金計劃，名為「勉力助學金計劃」，資助家境清貧的香港學生透過內地部分高等院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免試收生計劃)，前往內地升讀學士學位課程。每名學生在有關課程的正常修業期內每年最多可獲 5,000 元的助學金。

- (3) 請提供目前來自綜援家庭的大專學生人數，以及當中接受學生貸款的比率。

教育局的回應：

在 2012/13 學年，約 13 000 名來自領取綜援家庭的專上學生

在「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獲發資助。他們一般會於個別計劃下獲提供全額助學金（以應付學費及學習開支方面的支出）及貸款（以應付生活費方面的支出）資助。約 35%來自領取綜援家庭的專上學生借取貸款。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按現行安排，來自綜援家庭的專上學生可向學生資助辦事處申請助學金及貸款，以應付學習和生活方面的開支。綜援計劃一般不會為他們提供援助。因此，社會福利署沒有統計現時來自綜援家庭的專上學生的數目。

- (4) 政府／非政府組織／私營機構安排了何種計劃以協助貧困學生(例如為他們提供導師輔導和擴闊視野的機會)？

教育局的回應：

政府關注青少年的教育需要及全人發展，尤其是來自低收入家庭的青少年。現時有很多鼓勵及支援來自低收入家庭學童參與不同類別的課後活動，包括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有關的資助分別由教育局及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撥出；在 2012/13 學年，有關撥款共 2 億 7 千 5 百萬元，受惠學生約 23 萬人。此外，關愛基金亦於 2012/13 學年推行課餘託管試驗計劃，共 73 所學校及非政府機構參與，為超過 5 千 4 百名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小學及初中學生提供課後服務。此項計劃會延續至 2013/14 學年。以上的計劃均能有效地支援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童參與課後學習及課外活動。

教育局與私營機構以伙伴形式，透過以下計劃，向學生提供師徒計劃及其他擴闊視野的機會：

- (a) 教育局於 2005 年開始推行商校合作計劃(The Business-School Partnership Programme)為學生提供職業相關的經歷，幫助他們更深入地認識不同的行業，建立正確的工作態度，適應經濟的轉變，最終達致全人發展的目標。直到目前為止，在 170 個商校合作伙伴中，約有 40 個是積極的合作伙伴。在 2012/13 學年，商校合

作計劃為約 180,000 多名學生舉辦了大約 300 項活動。商校合作計劃 2013/14 學年的目標是要擴大積極的合作伙伴數目，以為學生提供更強的支援，尤其是社經背景較弱的學童。

(工商企業與學校合作為學生舉辦各類活動，如講座、小組學習、工作坊、參觀工作場地、業務考察、導師計劃、工作影子計劃、工作體驗及專業發展等。這些活動會恆常地在整學年舉行，而活動期則由一節(數小時)至數天不等。)

- (b) 教育局及香港輔導教師協會每年都會舉辦暑期事業體驗計劃，提供機會給學生在安全的情況下(包括保險保障)體驗實際的工作環境。在 2012/13 學年，有關計劃安排了 225 名高中學生(從 687 名申請者中篩選)到超過 50 個工作地點，包括商業、醫療及義務工作機構[例如：律師行、義務工作發展局、官立小學、公共圖書館、仁濟醫院轄下的幼兒中心等]，進行 2 至 8 個星期的工作體驗。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政府在二零零八年四月成立了三億元的兒童發展基金(基金)，以促進弱勢社羣兒童的長遠發展，鼓勵他們養成建立資產的習慣，從而減少跨代貧窮。非政府機構得到基金的撥款和義務友師的協助，為參加計劃的兒童籌辦特別設計的三年計劃，指導他們如何作出個人發展規劃，以及使用他們的儲蓄、配對捐款和政府的特別財政獎勵實踐個人發展規劃。評估首批計劃的追蹤研究已完成，而該項研究肯定了基金計劃的三個主要元素(即個人發展規劃、師友配對和目標儲蓄)有助實踐基金目標。

2008/09至2012/13學年按學校類別及級別劃分的非公營中學每名學生的全年
學費中位數

港元

學校類別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直接資助計劃學校					
中一至中三	14,000	15,000	16,250	17,500	18,000
中四至中五	8,625	12,000	13,300	13,300	} 15,060 *
中六至中七	12,000	13,000	13,000	14,700	
中一至中七	12,000	13,950	14,150	15,000	16,500 #
	(9.1%)	(16.3%)	(1.4%)	(6.0%)	(10.0%)
私立學校〔包括私立獨立學校〕					
中一至中三	92,400	92,400	97,000	101,800	107,900
中四至中五	21,800	23,300	26,850	32,780	81,710
中六至中七	26,200	26,955	27,510	30,030	30,855
中一至中七	26,460	29,400	31,170	51,000	87,000
	(5.7%)	(11.1%)	(6.0%)	(63.6%)	(70.6%)
英基學校協會中學					
中一至中五	} 89,250	} 89,250	93,000	95,100	98,000
中六至中七			94,000	97,100	102,000
中一至中七			93,000	95,100	98,000
	(5.0%)	(0.0%)	(4.2%)	(2.3%)	(3.0%)
其他國際學校					
中一至中三	91,400	94,700	99,000	105,440	112,604
中四至中五	94,850	98,000	103,000	111,250	119,800
中六至中七	102,800	102,800	110,500	122,400	136,025
中一至中七	91,700	96,510	100,900	110,000	119,300
	(5.4%)	(5.2%)	(4.5%)	(9.0%)	(8.5%)

註：(1) 2010/11學年之前，英基學校協會中學各級均收取劃一學費。

(2) 在計算中位數時，不論學生人數有多少，有關學校各年級每年可收取的學費只會計算一次。

(3) 括號內數字是指按年變動百分率。

* 在新高中學制下，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由2012/13學年起所提供的中學教育已再沒有開辦中七。2012/13學年的數字指中四至中六。

數字是指中一至中六。

**青年人通過實習或學習
到海外(包括內地)歷練**

- (1) 獲政府／非政府組織／私營機構提供獎學金到外地(包括內地)升學的學生人數。**

教育局的回應：

尤德爵士紀念基金海外獎學金/研究生獎學金自 1988-89 年設立以來，已惠及 241 名得獎學生。當中 205 名已完成學業，另外 36 名仍在海外進修。

除了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管理的獎學金外，許多私營機構亦為到海外進修及實習的學生提供不同形式的獎學金，例如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與香港中國企業協會於 2013/14 學年推出一項助學金計劃，名為「勉力助學金計劃」，資助家境清貧的香港學生透過內地部分高等院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免試收生計劃)，前往內地升讀學士學位課程。每名學生在有關課程的正常修業期內每年最多可獲 5,000 元的助學金。

- (2) 政府／非政府組織／私營機構提供海外(包括內地)實習計劃和其他交換計劃的資料。**

教育局的回應：

政府一直支持各專上院校為學生提供實習機會。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在 2011 年推出另一輪國際化配對撥款計劃，向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增撥 5,000 萬元的一筆過款項，以便為本地學生提供更多包括實習在內的交流機會。我們也推出為數 25 億元的第六輪配對補助金計劃，並鼓勵院校利用從中所得的經費舉辦交流和實習計劃等。

2012 年，政府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和自資專上教育基金下設立外展體驗獎，向修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專上課程的優異學生發放獎學金，讓他們到香港境外參加學習、實習或服務計劃，以及國家、地區和國際性活動及比賽。在 2012/13 學年，共有 1 727 名學生獲頒外展體驗獎。

此外，我們在 2011/12 學年推出為期五年的內地體驗先導計劃，總承擔額為 1 億元，以配對形式資助專上學生到內地參加短期實習或學習計劃。

2008/09 至 2013/14 學年曾在香港、內地和其他地區實習的修讀全日制公帑資助專上課程的學生人數，載於附錄。

民政事務局的回應：

民政事務局一直舉辦或資助各種交流計劃，以擴闊青年視野，並促進他們對內地及世界各地的認識。詳情臚列如下：

青年內地實習資助計劃

民政事務局聯同青年事務委員會(青委會)，於 2014/15 年度推出一個全新的資助項目，透過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在內地實習的計劃，為青年提供更多前往內地實習的機會，讓他們親身體驗內地職場實況，加深對內地就業機會的認識。我們現正接受社區團體就 2014/15 年度舉辦實習計劃的申請。事實上，2014/15 年度對實習項目的撥款，是 2010/11 年度的四倍，而新計劃將令更多青年受惠。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

由民政事務局和青委會合辦的國際青年交流計劃，始於 1979 年，目的是給予香港青年擴闊眼光及視野的機會，並與海外青少年交流意見及經驗。多年來，我們以互訪形式，為本地青年舉辦前往愛爾蘭、新加坡、日本、英國等地的雙向交流計劃。2013/14 年度舉辦的青年交流團如下：

- (i) 日本鹿兒島 (2013 年 8 月；15 名青年大使)；
- (ii) 愛爾蘭 (2013 年 7 月底及 8 月底互訪交流；8 名青年大使)；及
- (iii) 新加坡 (2013 年 12 月及 2014 年 1 月互訪交流；21 名青年大使)。

我們透過公開選拔的方式選出青年大使。具潛質的青年大使，更有可能獲邀成為青委會委員，以及在其他青年活動擔當領導角色。

民政事務局計劃於 2014/15 年度將計劃擴展至波蘭及俄羅斯。

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

民政事務局和青委員的目標，是透過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往內地的考察活動，促進香港青年人認識和了解中國國情，以及與內地人民的交流，提高他們的國民身分認同。在 2013／14 年度，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共為 123 個內地考察團（收到的申請約為 300 宗）提供資助，參加的青年約有 9 600 人，而批出的總資助金額約為 2,500 萬元。這些由社區團體舉辦的計劃，讓青年參加者加深了解國家的歷史和發展，並有機會與當地人士接觸交流。

暑期交流計劃

這項計劃為香港的年青人提供機會，讓他們透過外地考察，對特定主題有更深入的理解和認識，培養他們多角度思考的能力。在 2013 年 8 月 27 至 31 日期間，由 42 名年青人組成的交流團（22 名年青人和 20 名青年大使）出訪沙巴，以「自然保育」為題進行考察。

香港青年服務團

該計劃在 2011 年推出，旨在推動青年發展，以及為內地有需要人士提供援助。計劃致力鍛鍊香港青年的意志，發展他們的潛能，並鼓勵他們服務他人和貢獻國家。在服務期間，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會安排服務團往訪廣州，讓團員有機會與暨南大學的學生交流。此外，地方機關亦會於周末期間舉辦特設的交流計劃，以便提升年青人對國情的了解，加強他們的國民身分認同。今年，當局推出第四期計劃，並已選出 26 名團員前往廣東省韶關和梅州服務。

粵港澳青年文化之旅

在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下，民政事務局負責支援與廣東省的青年交流活動。故自 2009 年起，每年與廣東省文化廳及澳門特區政府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合辦粵港澳青年文化之旅。今年，121 名來自珠江三角洲不同城市的專上學生參與計劃，前往香港、澳門、廣東及江西省考察及參加交流會、研討會

和工作坊。該計劃加強香港青年對中國文化和歷史的了解和尊重，並成功促進三地青年的交流溝通。

勞工及福利局的回應：

勞工及福利局現時並沒有推行海外實習計劃。

2008/09 至 2013/14 學年
按實習地點劃分的修讀全日制公帑資助課程學生參與實習的人數

實習地點	學年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臨時)	2013/14 (預算)
香港	8419	9785	9573	8422	7129	9554
內地	1273	1426	1200	1218	1024	1294
其他地區	793	845	918	988	983	729